

從亞伯拉罕

文／侯信田 圖／Dora

談 宗教教育與信仰傳承

做聖工、教養兒女，並不是為任何酬勞或稱讚，
乃是應秉持感念、回報主恩的態度。

信仰
專欄

信仰生活



一. 前言

經上記著：「以色列啊，你要聽！耶和華——我們神是獨一的主。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力愛耶和華——你的神。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，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。無論你坐在家裡，行在路上，躺下，起來，都要談論。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，戴在額上為經文；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，並你的城門上」（申六4-9）。俗諺：「十年樹木、百年樹人」。基此，無論是聖經教訓或屬世智慧，均非常強調「教育工作」的重要性，然因近年來隨網路科技迅速發展，知識來源與取得更是多端、容易及快速，使青年學子在分辨及過濾上形成極大考驗，亦令身為父母及長者相當擔憂。

據舊約聖經上記載，當耶和華真神顯現時，多次是以「亞伯拉罕、以撒及雅各的神」（出三6）來作自稱，除凸顯真神對於亞伯拉罕祖孫三代之疼愛及關注外，更具「信仰傳承」的代表意義。所謂「富不過三代」，此意對照到信仰傳承上，這份真道如何堅守到底、代代相傳，無非是當前我們真教會極大的挑戰；基此，本文將以亞伯拉罕為例，探討他如何照顧姪子羅得，直到「得子」、「差點喪子」及「為子完成婚姻」，過程中之信仰與教育態度，期作為當前教育者與信仰傳承之啟發共勉。

二. 教育者應有之信仰態度

當真神第四次向亞伯拉罕顯現時，因著亞伯拉罕的「信」，在神面前得以稱義（創十五6），經探究這次真神顯現的時機與主因，即是在亞伯拉罕

率318名壯丁冒險解救羅得，獲麥基洗德祝福，並為避免落人口實，斷然拒絕所多瑪王的財物（創十四13-23），展現亞伯拉罕對羅得全然的疼愛與對神的忠貞，因此獲神肯定與賜福。

1. 充足之愛心

擔任教育者第一條件即「愛心」，並應效法亞伯拉罕愛姪子羅得之心，願不惜可能喪命代價救回羅得，儘管羅得曾為眼前之利選擇所多瑪，但亞伯拉罕仍不計較、不放棄地使盡全力挽回，亦如聖經所言：「凡你們所作的都要憑愛心而作」（林前十六14）。

其次，當神預言將毀所多瑪城，亞伯拉罕因羅得的緣故非常擔憂，竟六次向神禱告求憐憫，展現聖經中「互相代求」（雅五16）之風範；在現實環境中，每個學子的性格及信仰表現不盡相同，有非常認真投入，亦有對信仰無感冷落的，此刻身為教育者除持續以愛心關懷外，最重要就是為學子禱告，「以基督的心為心」（腓二5）為學子代求，求神憐憫帶領，必將見果效。

2. 為主而作之心

身為教育者應當有「為主而作」之態度，尤其是具教員身分者，更須有此信仰認知。主耶穌曾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做在我身上了」（太二五40）。此外，在《彼得前書》中亦勉勵我們：「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，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；不是出於勉強，乃是出於甘心；也不是

因為貪財，乃是出於樂意」（彼前五2）。由此可知，做聖工、教養兒女，並不是為任何酬勞或稱讚，乃是應秉持感念、回報主恩的態度（詩一一六12-14）。

3. 教育者之靈修

其次，教育者本身的靈修亦是作聖工的力量來源，良好的靈修生活更是為主事奉之基礎。經觀察，當亞伯拉罕獲神啟示，離開哈蘭遷徙至迦南地過程中，多次築壇求告神（創十二6-8），這點即可見亞伯拉罕對靈修之重視；另以聖經之例，如約書亞在接任領導人後，真神即曉諭說：「這律法書不可離開你的口，總要晝夜思想……」（書一8）；此外，亦如但以理持恆一日三次向神禱告（但六10）及讀經習慣（但九2），不僅使但以理能與神非常親近外，並藉著真神之帶領勝過各項操練；綜上，除在在顯示靈修生活的重要性外，更是與主親近、得恩賜之來源。

三. 教育者之責任

——傳道、授業、解惑

韓愈《師說》中提到身為師者具「傳道、授業及解惑」之責任。在宗教教育工作上，「傳道」即是給予正確的信仰態度，「授業」則是事工人員培育與傳承，另「解惑」就是能即時的為學員做解答與導正。

1. 傳道——教導正確信仰態度

從亞伯拉罕各項信仰事蹟中，多次可見他除了是稱職的一家之長外，更是一位敬神愛人且具長者風範的長輩。首先，當亞伯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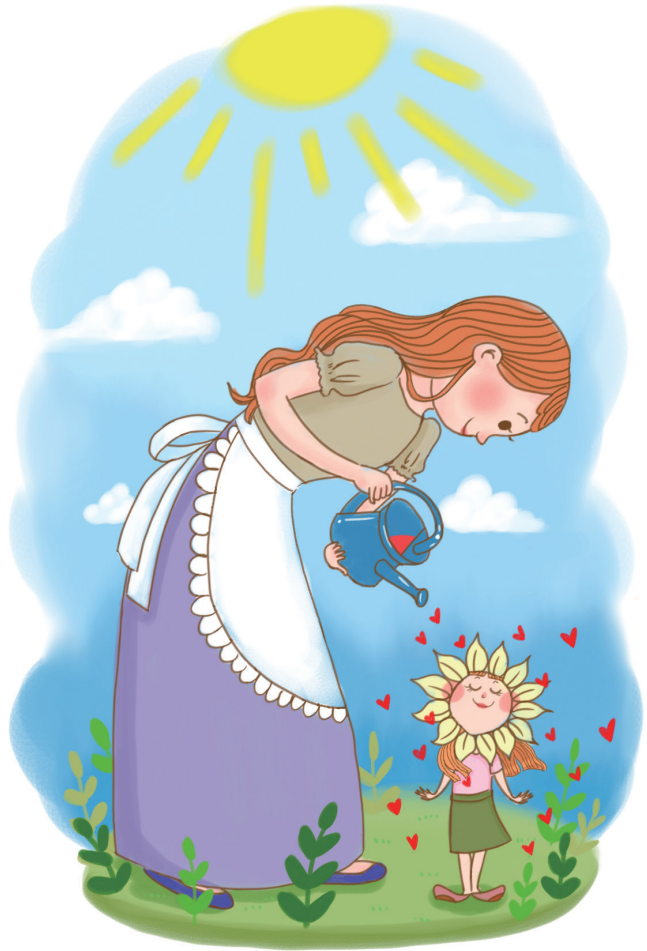
罕依照真神指示離開哈蘭時，是帶著妻子撒拉及姪子羅得一同前往，由此可見，亞伯拉罕並沒因真神允諾將大大賜福而起私心，遺棄姪子羅得，且是將一切人口、財物等都帶往迦南地；其次，當亞伯拉罕移居過程為了見證及求告真神，多次親自築壇感念神（創十二5-8）；由此可見，亞伯拉罕的敬神態度，是付出具體行動的身教；再者，當亞伯拉罕的牧人與羅得的牧人相爭之後，即找羅得進行溝通，同時教育「骨肉不得相爭」的道理，藉以展現長輩之雅量，將優先選擇權給予羅得。綜上，從亞伯拉罕移居及與羅得的互動中，亞伯拉罕可說是身教、言教並重，並且給予羅得正確的信仰觀念。

2. 授業——培育事工人員

以聖經之例，如撒母耳教導眾先知（撒十九20），或是保羅教導提摩太等（提後二2），均可見事工人員培育與教導之重要性。然而，當亞伯拉罕準備獻上以撒作為燔祭，在將達到目的地前，亞伯拉罕選擇將所有燔祭的柴交由以撒來背負（創二二6）；由此可見，以撒雖是獨子，但亞伯拉罕卻不寵子，並且將責任勇於交給以撒來「背負」；此例啟發我們未來對於教會在事工人才培育，及傳承上應更積極，除鼓勵下一代多參與及負責外，在宗教教育課程中更可多納入事工訓練，藉由老師教導與同儕間鼓勵，讓學員更有信心，以為教會培育更多人才。

3. 解惑——回歸聖經作解答

後來當以撒提問「燔祭的羔羊在哪裡呢？」亞伯拉罕即回應「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！」（創二二7-8）。如依人之常情，此時亞伯拉罕內心應是百感交集，但亞伯拉罕並未因情緒影響，而是以正面態度作解答，此舉令人效仿，尤其當前社會議題多元，似是而非的價值觀時常擾亂著我們的心；另外近年基督教派多方興起，且亦有仿效我教義之教派。因此，無論家長或是教員角色，應更熟稔聖經真道及清楚教會之「十大信條」，適時、正確地給學員作解答，為神看守好小羊。



四. 信仰傳承之關鍵 ——兒女之婚姻

1. 堅守應許與充足信心

當以撒的母親撒拉過世後，亞伯拉罕即準備為以撒娶妻，但因亞伯拉罕年紀老邁，因此委任最老的僕人來進行尋找對象的任務。從記事中，可見亞伯拉罕對應許之堅守與滿懷充足的信心，首先是不准以撒娶迦南地之外族女子，並且要老僕人向真神起誓；其次，當老僕人徵詢亞伯拉罕「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這地方來」之因應時，亞伯拉罕即本著神的應許，嚴肅地提醒僕人「你要謹慎」，及「不要帶我兒子回那裡去」（創二四5-6），以免摒棄神之應許，並同時勉勵「神必差遣使者在前面！」及「若女子不肯來就與你無關！」亞伯拉罕此舉除讓僕人對此任務更有信心外，更是堅守絕不能讓「人的意念高過神的意念」之展現（賽五五9）。

2. 主僕同心及完全順服

當老僕人到了拿鶴城的時候，即禱告祈求神施恩給亞伯拉罕，且能遇到好機會（創二四12）。基此，可見老僕人對主人的忠心外，同時讓我們學習到同心合意之重要。尤其，身為家長及教會婚姻介紹者，在對兒女婚姻的關心與安排時，除應禱告交託神外，兩者間的同心與彼此信任，更是神親自帶領的關鍵；此外，如以當前臺灣的風俗眼光來看亞伯拉罕為以撒娶妻一事，會有不通人情

及落伍的看法，但從以撒身上讓我們學習到的是「等候」與「完全順服」，遵行真神旨意完成終身大事，且婚後更是深愛妻子利百加（創二四66-67）。

3. 重視3C成癮問題

當前3C產品普遍，尤其智慧型手機更是「人手一機」，交友軟體普遍且盛行，對於正值青春期的子女而言，更是彌補空虛心靈最方便的選擇；然而，當子女在交友過程是否不小心越界，或手機使用過程出現情色、誘惑性質的廣告等，對我們言可是陷阱重重；因此這方面更是當前宗教教育工作及家長必須加強關懷的重點。

綜上，藉由亞伯拉罕為以撒娶妻一事，除讓我們看見亞伯拉罕的堅守應許與信心，及明白其信仰傳承成功之關鍵外，未來我們對子女婚姻關懷與安排上，更應秉持同心祈求、交託順服，必然蒙神帶領與賜福。

五. 結語

當主耶穌第三次向門徒顯現，一連三次囑咐門徒「你餵養我的羊！」（約二一5-17）；為神看守羊群的工作乃是主耶穌親口託付，可見其責任重大。基此，身為教育者不僅應效法主耶穌，以愛門徒之心來面對兒女之外，宗教教育教員在每次課程中更應秉持聖經中純正道理，並懇求主耶穌賞賜屬靈智慧及口才，以聖靈感動學童的心，為教會培育暨屬靈又虔誠的後代。

